

证券代码：600615

证券简称：*ST 丰华

公告编号：临 2022-32

上海丰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6 月 2 日、6 月 6 日、6 月 7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向隆鑫控股管理人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询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上海丰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6 月 2 日、6 月 6 日、6 月 7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进行了核查，并就有关事项征询了控股股东隆鑫控股有限公司管理人（以下简称“隆鑫控股管理人”）和实际控制人涂建华先生。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披露了《2021年年度报告》，4月29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上海丰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以下简称“《年报问询函》”），6月6日，公司对《年报问询函》进行了回复，同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海丰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二次问询函》（以下简称“《年报二次问询函》”），目前公司正在组织相关各方推进《年报二次问询函》的回复工作。

由于公司目前处于“退市风险警示”期间，本次问询及公司回复内容公告后，上海证券交易所将视情况决定是否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的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未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将触及退市情形。

（三）隆鑫控股管理人及实际控制人回函情况

公司向控股股东隆鑫控股管理人及实际控制人函证确认，除公司控股股东隆鑫控股有限公司正处于破产重整事项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四）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五）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公司5%以上股东谢显及其一致行动人违规举牌，且权益变动相关信息披露不真实、不准确、不及时事项受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达的《关于对谢显及其一致行动人予以公开谴责的决定》后，已于6月1日当日发布公告。

除以上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三、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公
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
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丰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8日